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數據的概覽。由於此僅為概要，並不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數據，且僅在整體上屬合格，故閣下須連同本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讀。閣下在決定投資我們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包括附錄）。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我們發售股份之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第41頁「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我們發售股份前務請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多元化文化藝術企業。通過對旗下三個業務板塊：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和影院投資管理板塊的經營，我們在中國文化藝術行業建立了領先地位，鑄就了卓越的品牌和出色的競爭力。根據雅昌數據顯示，於2010年、2011年、2012年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藝術品拍賣成交總額計，我們是中國（包括香港）最大的藝術品拍賣行。截至2013年10月31日，以經營劇院數量計，我們是中國規模最大的劇院管理公司之一。自2008年起，我們連續五屆入選由《光明日報》和《經濟日報》聯合評選的「中國文化企業30強」。此外，我們還被國家文化部列為2011年度「十大最具影響力國家文化產業示範基地」之一。

通過多年的努力，我們成功地建立了一個橫跨中國，遍及全球的業務網絡，使我們能夠把豐富的文化、藝術作品和服務以較低的成本及時地傳送給不同收入階層的客戶。憑藉我們對當地市場和規模效應的透徹了解及在管理不同業務板塊方面豐富的管理經驗，我們相信我們定能從中國文化藝術產業的快速增長中獲利。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216.1百萬元、人民幣1,758.2百萬元、人民幣1,649.9百萬元及人民幣1,455.6百萬元。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371.6百萬元、人民幣583.1百萬元、人民幣386.3百萬元及人民幣308.2百萬元。

由於中國對外商投資中國電影院線公司施加監管限制，2013年6月，我們出售及轉讓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51%權益予控股股東（「出售」）。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收入分別達約人民幣68.1百萬元、人民幣107.1百萬元、人民幣149.1百萬元及人民幣107.2百萬元。

元。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淨利潤分別達約人民幣3.2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2.8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出售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影響」一段。出售後，我們不再從事電影院線業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及重組」和「關連交易」章節。

我們的業務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

我們於此業務板塊主要從事三種業務。在拍賣業務方面，我們作為代理接收客戶委託給我們的藝術品，同時通過專業的營銷技巧刺激市場需求以及通過拍賣會或私下洽購方式撮合賣方（或委託方）及買方（或競標人）成交。在藝術品經營業務下，我們通過藝術品拍賣或私下洽購方式購買我們認為價值被低估或具有升值潛力的藝術品，並在適當的時候轉售獲利。在藝術品投資顧問和其他業務方面，我們作為投資顧問，就藝術品的鑒定、評估、購買和銷售提供諮詢服務。

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

在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下，我們通過提供劇院日常經營管理、演出安排、劇院租賃和劇院設計諮詢等服務，向客戶提供覆蓋劇院管理的各個主要環節的全面服務。在這一板塊下，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組織各類演出獲取的劇院票房收入，向業主收取的劇院經營管理費收入以及通過出租場地給第三方獲得的租金收入。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在中國的29座城市管理31家擁有超過1,000個座位的高端劇院。此外，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還有四家劇院正在建設中，並已與有關業主簽訂了劇院管理協議。

影院投資管理板塊

在我們的影院投資管理板塊下，我們投資、開發及經營影院，並通過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取得供放映的影片拷貝。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直營影院的電影票房收入和院線加盟影城票房分成收入。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經營管理着17家自營影院，位於中國九個城市，包括三家有待正式營業的影院。此外，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已就中國各地的其他25間影院簽訂租賃協議或諒解備忘錄。

在2013年6月之前，我們曾擁有保利萬和電影院線51%的股權，而我們透過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經營電影院線業務。我們於2013年6月將我們於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全部股權出售予我們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及重組」、「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和「關連交易」章節。

銷售、市場推廣及客戶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

我們依賴我們廣泛的業務網絡、專業和優質服務和龐大及多元化的客戶群徵集高品質的藝術品、吸引更多的客戶參與我們拍賣活動，並抓住更多為藝術品投資和融資提供諮詢服務的機會。我們利用不同的推廣手段在各種推廣平台上進行營銷，以提升市場對拍賣會的興趣。除了舉行有關預展或客戶見面會、製作和派送拍賣圖錄等，我們也通過我們的客戶可以透過便攜設備便捷連入的互聯網或社交媒體平台來進行市場營銷。近年來，我們也開始針對某些類型的藝術品開展網上拍賣，以滿足客戶更方便拍賣體驗的需求。

我們努力擴大我們的客戶群，集中於開發和維護與高端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其中包括國內外知名的收藏家或家族，以及有財務實力的客戶。我們著力開發那些可以找到高價值中國藝術品的國家和地區，如美國、日本和歐洲。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在海外（包括香港、美國、日本和台灣）有附屬公司及代表處。我們在全球市場加強藝術品徵集能力的同時，於2012年秋季開始通過保利香港拍賣在香港舉辦藝術品拍賣。

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

由於我們在提供劇院管理服務方面的優質品牌，良好的往績記錄和獲得廣泛認可的能力，我們不時收到地方政府機關有關管理和經營新劇院的邀請。我們通過保利劇院管理演出運營中心購買和安排演出節目，或為我們的原創劇目設計整體營銷計劃。保利劇院管理然後向我們各家直營劇院分配表演資源。另一方面，為滿足當地市場的喜好和需求，當地的劇院管理公司會準備詳細的市場營銷和廣告計劃，並根據估計入座率、全年演出日程表和當地市場的競爭情況等因素，決定每場演出的門票價格。

我們劇院網絡的戰略性佈局使我們能夠在短時間內用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廣大地域的觀眾提供演出，有利於我們安排日程表，使回報最大化和市場影響力得到提升。我們的院線網絡也吸引了國際和國內的優秀表演團體和代理人公司與我們商談合作機會，這又提高了我們的市場影響力和定價能力。

影院投資管理板塊

我們通常與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合作，參與院線的市場推廣活動。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提供相關影片的宣傳資料，並為市場營銷活動提供整體策劃。作為影院營運商，我們可以根據當地市場興趣、放映設施及競爭情況確定每家影院的放映時間表並調整各場次的門票價格，從而增加票房收入，提高盈利水平。此外，我們還為我們在北京的六家自營影院建立了同城會員制度，此舉提高了客戶的忠誠度。

客戶

於我們的藝術品經營及拍賣業務板塊下，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在我們舉辦的拍賣會上委託出售藝術品的賣家或購買藝術品的買家、向我們購買（我們在藝術品經營業務下以自營商身份出售的）藝術品的買家，以及我們在藝術品投資顧問業務下向其提供藝術投資顧問及其他服務的藝術品信託計劃受託人。在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下，我們的客戶包括劇院業主及購買門票觀看演出的觀眾。在影院投資管理板塊下，我們的客戶包括購買門票觀看影片的觀眾。

供應商

在經營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方面，我們的供貨商主要包括我們以自營商身份向其購買藝術品的賣家、為藝術品預展提供場地的業主及向我們提供拍賣圖錄印刷及運送服務的供貨商。在經營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方面，我們的供貨商主要包括向我們提供演出節目的演出團體或經紀機構。在經營影院投資管理板塊方面，我們的供貨商主要包括向我們提供電影拷貝進行放映的院線、向我們提供商業物業租賃以發展影院的業主及向我們銷售影片放映設備及其他附屬物料的供貨商。

競爭優勢

- 我們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多元化文化和藝術企業，具備卓越品牌和競爭力。
- 我們佔據有利地位，可從中國文化和藝術產業的快速增長機遇中受益。
- 在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建立起了整合並具備協同效應的業務模式。
- 我們擁有廣大的國內業務網絡且與全球市場連繫，能夠發揮規模經濟優勢。
- 我們針對龐大的高端客戶群提供多元化服務，並維持與我們主要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
- 我們的多元業務為我們帶來了多種收入來源，有效降低業務板塊單一所帶來的風險。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且具有遠見的管理團隊，同時得到專業而敬業的員工的支持。
- 我們有嚴格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業務策略

我們打算提高我們「保利文化」品牌的市場影響力和聲譽及提高我們作為中國領先的多元化文化和藝術企業的地位和競爭力。我們相信依據我們的優勢制定的下列措施將使我們能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市場份額、品牌知名度、盈利能力及實現持續增長。

- 加強我們的海內外藝術品徵集渠道及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客戶關係，以保持我們在中國藝術品市場的領先地位。
- 擴展劇院及影院網絡。
- 提高我們發展文化產品的能力，增加先進技術的利用，優化客戶服務。
- 收購能與我們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資產或業務。
- 通過吸引、激勵和保留高素質人才來強化我們的競爭力。

概 要

主要財務及營運數據

閣下應將本小節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下表載列我們合併收益表中的若干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0月31日止十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1,216.1	100.0	1,758.2	100.0	1,649.9	100.0	1,241.0	100.0	1,455.6	100.0
銷售成本.....	(554.5)	(45.6)	(714.9)	(40.7)	(838.1)	(50.8)	(578.1)	(46.6)	(763.8)	(52.5)
毛利	661.6	54.4	1,043.3	59.3	811.8	49.2	662.9	53.4	691.8	47.5
其他收入.....	13.1	1.1	9.9	0.6	43.2	2.6	17.4	1.4	11.8	0.8
其他淨收入／(虧損)	5.7	0.5	(5.0)	(0.3)	(1.1)	(0.1)	(1.2)	(0.1)	6.0	0.4
銷售及分銷費用.....	(98.3)	(8.1)	(128.5)	(7.3)	(156.6)	(9.5)	(113.0)	(9.1)	(144.8)	(9.9)
管理費用.....	(101.2)	(8.3)	(138.5)	(7.8)	(180.2)	(10.9)	(139.5)	(11.2)	(158.2)	(10.8)
經營利潤.....	480.9	39.6	781.2	44.5	517.1	31.3	426.6	34.4	406.6	28.0
財務收入.....	49.2	4.0	39.3	2.2	24.8	1.5	19.7	1.6	15.6	1.1
財務成本.....	(36.4)	(3.0)	(38.8)	(2.2)	(26.8)	(1.6)	(22.3)	(1.8)	(15.5)	(1.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0.5)	(0.0)	-	-	-	-	-	-	-	-
除稅前利潤.....	493.2	40.6	781.7	44.5	515.1	31.2	424.0	34.2	406.7	28.0
所得稅	(121.6)	(10.0)	(198.6)	(11.3)	(128.8)	(7.8)	(107.3)	(8.6)	(98.5)	(6.8)
年度／期間利潤.....	371.6	30.6	583.1	33.2	386.3	23.4	316.7	25.6	308.2	21.2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223.5	18.4	344.6	19.6	242.2	14.7	190.4	15.4	174.1	12.0
非控股權益 ⁽¹⁾	148.1	12.2	238.5	13.6	144.1	8.7	126.3	10.2	134.1	9.2
年／期內利潤	371.6	30.6	583.1	33.2	386.3	23.4	316.7	25.6	308.2	21.2

附註：

1.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指涵蓋我們各業務板塊的本公司多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應佔利潤。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及重組－公司架構」。有關我們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12。我們的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的變動主要由於相關期間我們的總利潤、非全資附屬公司總數量及我們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股權的變化所引致。有關往績期間我們非控制權益應佔利潤變動的詳情，亦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一節。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收入、毛利率、各業務板塊的呈報分部利潤、毛利率及呈報分部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0月31日止十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680.3	55.9	1,087.2	61.8	792.7	48.1	603.2	48.6	636.7	43.7
演出與劇院管理...	390.0	32.1	486.4	27.7	607.6	36.8	452.6	36.5	580.5	39.9
影院投資管理 ⁽¹⁾ ...	145.1	11.9	183.2	10.4	249.6	15.1	185.2	14.9	238.4	16.4
其他 ⁽²⁾	0.7	0.1	1.4	0.1	0.0	0.0	0.0	0.0	-	-
總計	1,216.1	100.0	1,758.2	100.0	1,649.9	100.0	1,241.0	100.0	1,455.6	100.0
毛利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499.6	75.4	838.0	80.3	569.5	70.2	471.3	71.1	469.6	67.9
演出與劇院管理...	134.0	20.3	167.6	16.1	203.8	25.1	167.1	25.2	198.4	28.7
影院投資管理 ⁽¹⁾ ...	27.6	4.2	36.3	3.5	38.5	4.7	24.5	3.7	23.8	3.4
其他 ⁽²⁾	0.4	0.1	1.4	0.1	0.0	0.0	0.0	0.0	-	-
總計	661.6	100.0	1,043.3	100.0	811.8	100.0	662.9	100.0	691.8	100.0
呈報分部利潤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445.8	89.5	759.8	93.9	469.0	87.0	391.5	85.8	359.7	79.1
演出與劇院管理...	29.4	5.9	26.5	3.3	35.3	6.5	46.1	10.1	60.2	13.2
影院投資管理.....	23.1	4.6	22.5	2.8	34.9	6.5	18.5	4.1	34.6	7.7
總計 ⁽³⁾	498.3	100.0	808.8	100.0	539.2	100.0	456.1	100.0	454.5	1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0月31日止十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毛利率(%)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73.4	77.1	71.8	73.8
演出與劇院管理		34.4	34.5	33.5	34.2
影院投資管理		19.0	19.8	15.4	10.0
總計		54.4	59.3	49.2	47.5
呈報分部利潤率(%)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65.5	69.9	59.2	56.5
演出與劇院管理		7.5	5.4	5.8	10.4
影院投資管理		15.9	12.3	14.0	14.5
總計		41.0	46.0	32.7	31.2

概 要

附註：

- (1) 於2013年6月前，我們擁有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51%股權，我們通過它經營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根據電影院線協議，加盟影院在從電影毛票房收入總額中扣除3.3%的稅和5%的電影專項基金徵費後，應向保利萬和電影院線交部分電影票房收入淨額。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再根據相關協議將其從加盟影院獲得的金額與電影製片商及發行商進行進一步分配。我們於2013年6月出售了於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全部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及重組」、「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三節。
- (2) 其他主要包括未分配予該三個業務板塊的收入或利潤，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總部產生的收入。
- (3) 請參閱附錄一有關呈報分部收入及利潤分別與我們合併收入及合併除稅前利潤的對賬。

主要分部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0月31日止十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拍賣 ⁽¹⁾	546.5	44.9	897.9	51.1	619.9	37.6	523.2	42.2	586.3	40.3
藝術品業務	133.8	11.0	185.4	10.5	107.3	6.5	73.4	5.9	39.2	2.7
藝術品投資顧問 和其他業務 ⁽²⁾	-	-	3.9	0.2	65.5	4.0	6.6	0.5	11.2	0.7
小計	680.3	55.9	1,087.2	61.8	792.7	48.1	603.2	48.6	636.7	43.7
演出與劇院管理										
劇院票房收入	131.5	10.8	143.0	8.1	200.2	12.1	139.1	11.2	200.6	13.8
劇院委託管理收入	177.5	14.6	239.5	13.6	295.7	17.9	231.4	18.6	287.7	19.8
場租收入	61.6	5.1	78.1	4.4	86.8	5.3	62.2	5.0	68.8	4.7
其他 ⁽³⁾	19.4	1.6	25.8	1.6	24.9	1.5	19.9	1.7	23.4	1.6
小計	390.0	32.1	486.4	27.7	607.6	36.8	452.6	36.5	580.5	39.9
影院投資管理										
自營影院所得影院										
票房收入 ⁽⁴⁾	81.2	6.7	101.0	5.7	135.6	8.2	104.8	8.4	142.5	9.8
加盟影院所得院線										
收入 ⁽⁵⁾	50.0	4.1	62.2	3.5	88.5	5.4	63.4	5.1	69.6	4.8
其他 ⁽⁶⁾	13.9	1.1	20.0	1.2	25.5	1.5	17.0	1.4	26.3	1.8
小計	145.1	11.9	183.2	10.4	249.6	15.1	185.2	14.9	238.4	16.4
其他 ⁽⁷⁾	0.7	0.1	1.4	0.1	0.0	0.0	0.0	0.0	-	-
總計	1,216.1	100.0	1,758.2	100.0	1,649.9	100.0	1,241.0	100.0	1,455.6	100.0

概 要

附註：

- (1) 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通過廣東保利拍賣進行的非藝術品項目(如房地產、設備和辦公設施)的拍賣所獲得的佣金，總額約人民幣10.9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
- (2) 於2012年，我們的附屬公司廣東保利拍賣就兩名獨立第三方客戶收購其他公司實體而向該兩名客戶提供顧問服務，並帶來收入人民幣56.4百萬元。廣東保利拍賣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廣東保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上述服務。廣東保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在中國開展相關服務的有效批文及執照。
- (3) 主要包括劇院工程顧問服務所產生的收入。
- (4) 自營影院票房收入指毛票房收入減去自營影院3.3%稅項後的金額。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相關電影院線協議，我們將自營影院產生的淨票房收入(即毛票房收入扣除3.3%的稅項及5%的電影專項資金)一部分與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攤分。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將與電影製片商及發行商進一步分配從自營影院收到的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自營影院向保利萬和院線支付的部分淨票房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5百萬元、人民幣44.6百萬元、人民幣60.4百萬元及人民幣63.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影院投資管理板塊—定價」分節。
- (5) 加盟影院院線收入指來自加盟影院的淨票房收入分成(即毛票房收入扣除3.3%的稅項及5%的電影專項資金)，此乃根據與相關加盟影院訂立的相關院線協議，由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收取。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將進一步與電影製片商及發行商分配從加盟影院收到的款項。有關詳情請參閱「—影院投資管理板塊—定價」分節。
- (6) 指由提供各類附屬貨品或服務，包括電影衍生產品及紀念品銷售及廣告服務等產生的收入。
- (7) 其他主要包括未分派至三個業務板塊的收入，包括我們總部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的收入。

主要財務比率

	於／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截至 10月31日止 十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毛利率 ⁽¹⁾	54.4%	59.3%	49.2%
淨利潤率 ⁽²⁾	30.6%	33.2%	23.4%	21.2%
權益回報率 ⁽³⁾	61.1%	54.6%	26.2%	不適用
資產回報率 ⁽⁴⁾	23.0%	23.3%	13.4%	不適用
流動比率 ⁽⁵⁾	1.4	1.6	1.7	1.7
速動比率 ⁽⁶⁾	1.2	1.3	1.3	1.2
槓桿比率 ⁽⁷⁾	103.9%	52.6%	21.3%	26.9%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⁸⁾	31.9%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利息償付率 ⁽⁹⁾	14.5	20.8	19.2	25.1

附註：

-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2) 淨利潤率乃按淨利潤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3) 權益回報率乃按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初與期末歸屬母公司權益平均值再乘以100%計算。
- (4) 資產回報率為淨利潤除以期初與期末總資產平均值再乘以100%。
- (5)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6)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扣除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7) 槓桿比率乃按有息債務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8)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乃按有息債務（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淨現金」狀態說明本公司於各個日期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比擁有的有息債務更多。
- (9) 利息償付率乃按除息及除稅前之利潤除以利息費用計算。

存貨管理

我們的存貨主要為我們購入作轉售的藝術品，包括(i)古董及珍玩；(ii)中國書畫；及(iii)油畫及雕刻。儘管存貨內所有對象可供立即出售，由於藝術品存貨的高價值及獨特性質以及全球藝術市場不斷變化的趨勢，故難以預測最終銷售的時間。我們每個季度均會在內部專家協助下對存貨藝術品進行盤點估值。我們亦每年聘請獨立第三方對存貨藝術品進行盤點和估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對存貨作出撥備。請參閱「業務－存貨管理」一節。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我們重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透過此系統我們可識別、評估及管理與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各種風險。我們的董事會負責監督內部控制系統的整體運作，並得到來自審計委員會和藝術委員會的支持。截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成立了藝術品投資委員會，由72名內部或外部專家組成，該等專家負責根據我們的內部規例，就多種藝術品的鑒定和估值提供專業建議，因此我們的管理層可作出明智可靠的決定。我們亦已制訂一套規管我們多種業務板塊的日常營運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規則，因此，我

概 要

們已成功防範了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多種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一節。亦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可能無法有效防範與業務相關的風險，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一節。

出售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影響

2013年6月，由於中國對外商投資電影院線公司的規管限制，我們出售並轉讓51%的保利萬和電影院線股權予我們的控股股東（「出售」）。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影院投資管理業務板塊確認及合併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財務業績。由於出售，我們確認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為人民幣5.8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收入及淨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8.1	107.1	149.1	107.2
淨利潤	3.2	0.9	3.5	2.8

於出售后，我們不再從事電影院線業務，因此，我們將不再收取加盟影院的收入或產生與其相關的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及重組」、「關連交易」及「財務資料－出售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影響」章節。

近期發展

2013年10月，我們在香港舉辦2013年秋拍，取得藝術品拍賣成交總額989.1百萬元。此外，北京保利拍賣舉辦的2013年秋拍取得藝術品拍賣成交總額人民幣2,868.8百萬元。根據雅昌資料，就藝術品拍賣成交總額而言，我們為2013年中國（包括香港）最大藝術品拍賣行。本公司預期，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將不少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

長沙喜盈門影院及威海會議中心大劇院已於2013年10月31日之後開始營業。

於2013年12月31日，即就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銀行信用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940.0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732.0百萬元尚未動用且不受限制。

概 要

董事確認，自2013年10月31日（即本集團編製最新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日期）起及截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並無可能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宜。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估計 合併利潤 ^(1、2及3)	不少於人民幣271百萬元 (約344百萬港元)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估計盈利 ⁽³⁾	不少於人民幣1.14元（約1.45港元）

附註：

- (1) 編製利潤估計所依基準乃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估計合併淨利潤乃以本集團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實際合併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月的估計合併業績為基準。
- (2)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估計盈利乃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估計合併利潤除以假設全年合共已發行的235,710,000股股份計算得來，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且並未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估計合併利潤及每股未經審計備考估計盈利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於2014年1月30日就外匯交易設定的現行匯率人民幣0.7862元兌1.0000港元由人民幣兌換為港元，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所得款項用途

假定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30.6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指定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8.20港元至33.00港元的中間價），我們預計，在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扣除包銷佣金和其他估計支出後，我們將從全球發售中獲得約2,083.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為與我們的業務策略一致，我們計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按下述金額作下列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50%（或約1,041.7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包括加大在全球主要國家的藝術品徵集和銷售客戶網絡建設；通過設立連鎖藝術畫廊等形式提升公司藝術家經紀代理業務；同時擴大藝術品經營的業務規模；
- 所得款項淨額約25%（或約520.9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大影院投資管理業務的規模，包括增加影院的項目儲備、投資和經營，主要用於影院的場地租賃、設備採購和開業籌備等；

概 要

- 所得款項淨額約15% (或約312.5百萬港元) 預期將用於擴大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包括在全國範圍內新增直營劇院，擴大業務覆蓋範圍；同時增加針對原創演出項目的投資；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10% (或約208.3百萬港元) 預期將用於補充營運資本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則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將分別增至約2,249.0百萬港元或減至約1,917.7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擬用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淨額。

倘全球發售的所得款淨額並未立即用作上述用途，則在有關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情況下，我們擬將該等所得款淨額存入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發售統計數據

該表中所有統計數據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根據每股發售價 28.20港元計算	根據每股發售價 33.00港元計算
市值 ⁽¹⁾	6,647.0百萬港元	7,778.4百萬港元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²⁾	13.81港元	15.22港元

附註：

- (1) 市值是根據預期全球發售後將發行及流通235,710,000股股份計算。
- (2)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是經本售股章程「財務資料－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一節所述調整後，按相關發售價每股28.20港元及每股33.00港元發行235,710,000股股份之基準計算。

上市費用

與全球發售有關將由我們承擔的上市費用、佣金連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63.2百萬元 (基於我們全球發售的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假設不計及超額配股權及酌情獎勵費 (如適用))，預期其中約人民幣44.4百萬元將於上市後資本化。餘額約人民幣18.8百萬元上市費用預期將自我們的收益表內扣除。

股息政策

於上市前，我們的董事有權決定是否宣派某一年的股息，及倘董事會決定宣派股息，其有權決定宣派的數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我們的現有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56.8百萬元，該筆款項將由我們的內部資源撥資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被確認為負債。我們擬於2014年4月派付股息。我們董事決議留存由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截至2013年3月31日產生的累計收益人民幣235.3百萬元。於上市後，向我們現有及新股東派付的股息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且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經營及盈利、收購、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金融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我們於補足虧損及（倘適用）撥款至法定及一般儲備之前，不得向我們的股東分派利潤。此外，我們的控股股東將能夠左右我們的股息政策。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過往宣派的股息無法作為我們日後股息政策的指標」一節。

我們目前擬留存大多數（如非全部）可用資金及未來盈利，用以經營及擴張業務。董事會將每年覆核股息政策。我們將於日後根據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當前經濟形勢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股息支付亦受法律規限及我們未來可能訂立的融資協議的限制。我們於過往宣派及作出的股息金額不應作為我們日後可能支付的股息（如有）的指標。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和不確定因素（若干屬我們無法控制）。我們認為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一些重大風險如下：

- 全球經濟（尤其是中國經濟）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文化產品市場需求的波動會導致我們經營業績的重大變化，故我們過往的業績無法作為未來表現的指標。
- 我們的經營業績會出現季節性波動。
- 若適用中國稅費及關稅或相關中國政府機構目前採納的實施措施或政策出現意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保利科技受到的制裁可能對我們的市場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 可供拍賣、收藏或轉售的藝術品的質量和數量受到許多不確定因素影響，進而使得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出現劇烈波動。

概 要

- 我們不能保證能在結算前全部收回委託保證金或支付予委託人的其他預付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在融資型藝術品信託產品到期時，我們可能須向受託人支付信託貨幣資產總額及信託本金總額與其他預期收益及開支之間的差額，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若我們無法與劇院業主續簽相關的劇院管理協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受到高度規管。我們可能無法取得或續新我們經營所需的主要執照、許可證及批文。凡我們的執照、許可證或批文暫停或終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上述風險並非影響我們業務的僅有重大風險。由於不同投資者在決定風險重大與否時或會有不同詮釋及準則，閣下務須細閱本招股章程從第41頁開始的「風險因素」全節。